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 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 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NEW CHIN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36)

關於本公司主要股東公告發行可交換債券的公告

茲提述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4年4月3日刊發的《關於本公司主要股東擬發行可交換債券的公告》及2014年9月23日刊發的《關於本公司主要股東擬發行可交換債券獲核准的公告》,本公司主要股東寶鋼集團有限公司(「寶鋼集團」)於2014年12月8日發佈公告,擬以所持本公司部份A股股票為標的發行(「本次發行」)寶鋼集團2014年可交換公司債券(「本次可交換債券」)。

本次可交換債券擬發行期限3年,擬發行總額人民幣40億元。在滿足換股條件下,本次可交換債券持有人有權在本次發行結束之日起12個月以後將其所持有的本次可交換債券交換為本公司A股股票。

承董事會命 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康典 董事長

中國北京,2014年12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康典和萬峰;非執行董事為趙海英、孟興國、劉向東、吳琨宗、趙令歡、劉樂飛和DACEY John Robert;獨立非執行董事為CAMPBELL Robert David、陳憲平、王聿中、張宏新、趙華和方中。